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滙中心2806室。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買賣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或前期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 財務報告之重列方法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呈報及減值 ⁵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若干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投資作出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相關披露資料。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於實際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實際售出日期止（按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集團內各公司間之所有重要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附屬公司投資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後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

收入確認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內之投資銷售所得款項按交易日基準確認。

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內之投資之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年度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計劃

(i) 於綜合損益表支銷之退休福利成本為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應付退休金計劃供款。

(ii) 僱員購股權

本公司向若干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發出以股權支付之股份款項。以股權支付之股份款項按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計算。於授出日期釐定之以股權支付之股份款項公平值,根據本公司估計最終將會歸屬之股份,並經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調整後,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額。

即期應繳稅項根據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表內呈報之純利,乃基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及不獲扣減之損益表項目所致。

遞延稅項乃為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異而產生之應繳付或可退回稅項,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可能會出現可用以抵銷可扣減之臨時性差異之應課稅溢利而予以確認。倘若臨時性差異乃基於商譽(或負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之情況下除外)不影響稅務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中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所引致之應課稅臨時性差異而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撥回之臨時性差異及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之臨時性差異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倘應課稅溢利不大足以用作撥回全部或部份資產,則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則會予以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按預計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年度內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或計入綜合損益表內，惟有關直接於股東權益扣除或計入股東權益之項目，遞延稅項亦隨之於股東權益中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已確認減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估計可用年期及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按下列年率折舊，以撇銷成本值：

租賃物業裝修	20%
傢俬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出售或廢棄資產產生之盈虧，按銷售所得款項和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覆核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倘資產之估計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資產之賬面值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隨後撥回減損，資產賬面值增至其重新估計之可收回數額，惟經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逾於過往年度倘並無確認資產減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文據訂約條文之訂約方時，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而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自該項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因收購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而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歸入下列三個類別其中之一，包括以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銷售之財務資產。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財務資產全部於交易日確認及不再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須按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購買或銷售財務資產。就各類財務資產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有兩類，包括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及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之變動在其產生之期間內即時直接在損益賬中確認。因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在其產生之期間內在綜合損益表中列賬。於出售時，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兩者之差額於綜合損益表中列賬。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乃非衍生財務資產，其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該等資產乃主要透過向客戶提供之貨品及服務（應收賬款）而產生，惟納入合約貨幣資產之其他類別。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被指定或並未分類為以上所載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公平值計算。公平值之變動計入股本，直至財務資產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為止，在此情況下，先前在股本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自股本撇銷，並計入損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任何減值虧損計入盈虧。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盈虧。至於可供出售債務投資，倘投資公平值之增加在客觀而言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有關之減值虧損會於其後撥回。

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未能可靠衡量公平值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與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有關並須以交付該等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則按成本減任何於首次確認後每個結算日之任何減值虧損計算。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該資產出現減值，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數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同類財務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經營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仍由出租人享有或承擔，該等租賃均當作經營租約處理。經營租約之租金乃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中扣除。

分類呈報

分類項目為按本集團所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類)或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類)之可區別項目，而每個分類項目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均有所不同。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系統，本集團就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之目的已選擇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呈報方式，而地區分類則作為第二呈報方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分類呈報 (續)

分類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撥歸該類別之項目以及可按合理比例分配至該類別之項目。分類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乃於綜合賬目過程中，撇除集團間之結餘及交易前釐訂，屬同一類別內集團間之結餘及交易則除外。分部間訂價乃按與其他外部各方相若之條款釐定。

分類資本開支為於期內購買預期可使用超過一個期間之分類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而產生之總成本。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計息貸款、借貸、稅項結餘、企業及融資開支。

外幣

外幣交易以交易日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於結算日以外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所有從中產生之匯兌差額均記入綜合損益表內。

4. 財務工具－風險管理

本集團透過投資於股本及債券達致其投資目標，因此在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須承擔市場價格、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該等風險受下文所述本集團之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所限制。

(a) 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乃指財務工具價值因市場價格改變而出現波動之風險，不論該等改變是否因個別工具之特定因素或影響市場所有工具之因素造成。

本集團透過交易證券及本集團認為屬於良好信貸評級之債項限制其所承擔之市場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投資活動須承擔多種類型之市場風險，該等風險乃與投資於年終合共151,116,019港元（二零零五年：141,710,438港元）股本及債券之市場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指發行人或對手方將未能或不願意遵守與本集團訂下承諾之風險。本集團潛在須承擔信貸風險集中之財務資產主要包括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透過盈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銀行結餘及出售投資時應收款項。

本集團透過與經紀交易商、銀行及本集團認為完備之高信貸評級受規管交易所，以買賣其大部分證券及合約承擔活動，以限制其所承擔之信貸風險。所有上市證券交易均採用認可及知名經紀於交付時結算或付款。

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之信貸風險集中。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一家企業按接近公平值迅速出售財務資產時將遇到困難之風險。

本集團認為其重大流動資金風險乃出現於非上市投資，該等投資於年終合共為11,286,796港元（二零零五年：20,591,500港元）。

(d)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以股票為投資對象，故須承擔之利率風險實屬輕微，只有銀行結餘及債券須承擔利率風險，但此被認為亦屬輕微。

(e)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乃指因匯率變動令財務工具之價值波動所造成之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風險，因為實質上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或美元計算。

(f) 公平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此乃該等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短所致。本集團認為，透過盈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已計入資產負債表內，其金額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買賣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出售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所得款項	229,509,571	245,715,260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1,188,277	550,455
	230,697,848	246,265,715

6.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及虧損淨額主要來自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及買賣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業務。董事認為，由於該等業務承擔相同風險及回報，故構成同一業務分類。鑒於本集團之經營性質為買賣財務資產，因此提供經營虧損之業務分類分析並無意義。本集團於年內之分類資產及負債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中國(香港除外)		香港		總計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分類資產	1,161,796	20,591,500	165,096,002	147,338,642	166,257,798	167,930,142
分類負債	-	-	5,812,525	26,786,037	5,812,525	26,786,03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營運收入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其他營運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其他利息收入	39,527	25,308
雜項收入	599,383	36,519
	<u>638,910</u>	<u>61,827</u>

8. 經營虧損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155,000	283,000
往年撥備不足	18,000	—
廠房及設備折舊	147,106	143,1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75,248
持有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非上市財務資產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19,753,704	27,408,547
租用物業經營租約租金	273,730	443,516
員工成本		
工資及薪金	1,547,050	1,675,324
退休金成本	53,138	30,284
持有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上市財務		
資產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u>15,097,071</u>	<u>52,390,348</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利息	932,074	796,027

10. 董事酬金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420,000	320,388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管理酬金	743,000	976,93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950	18,284
酬金總額	1,175,950	1,315,608

本年度內，各董事之酬金總額介乎零港元至1,000,000 港元。

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之獎金或離職補償，亦無董事於本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酬金 (續)

已付或應付九名(二零零五年:十一名)董事各人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袍金 港元	管理酬金 港元	退休金計劃 之僱主供款 港元	酬金總額 港元	酬金總額 港元
執行董事					
鍾育麟	-	10,000	-	10,000	10,000
中島敏晴	-	384,000	-	384,000	384,000
嶋崎幸司	-	135,000	6,750	141,750	111,500
鍾紹涑(附註1)	-	194,000	5,200	199,200	-
司徒紹傑(附註2)	-	20,000	1,000	21,000	347,840
Greer Thomas Francis Jr.	-	-	-	-	56,000
馬梓詠	-	-	-	-	128,4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仕鴻	120,000	-	-	120,000	120,000
黃繼昌	60,000	-	-	60,000	60,000
簡國樞	120,000	-	-	120,000	968
黃偉文(附註3)	120,000	-	-	120,000	-
練紹忻	-	-	-	-	85,000
郭惠明(附註4)	-	-	-	-	11,839
總額	420,000	743,000	12,950	1,175,950	1,315,608

附註:

-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辭任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辭任
-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其中四名（二零零五年：四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附註10披露。其餘一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基本薪金及其他利益	360,000	378,0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000	12,000
酬金總額	372,000	390,000

本年度內，各僱員之酬金總額介乎零港元至1,000,000 港元。

12.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基於未能肯定會否於可見將來動用稅項虧損，故並未於財務報表就可供抵銷未來溢利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稅項 (續)

本年度稅項與綜合損益表之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	(28,541,032)	(92,273,442)
適用稅率	(4,994,681)	(16,147,852)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5,772,453	14,024,80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27,989)	(166,014)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549,783)	2,289,062
本年度稅項抵免	-	-

於結算日，本集團未動用預計稅務虧損為40,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3,940,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能預計日後之收益來源，故並無就預計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14. 每股虧損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28,541,032港元（二零零五年：92,273,442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23,449,600股（二零零五年：1,506,340,912股）計算。每股基本虧損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本年度進行之股份合併及於結算日後進行之供股。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攤薄事件，故並無披露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元	傢俬及 裝置 港元	辦公室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計 港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2,990	12,240	60,472	473,664	579,366
添置	5,290	–	12,500	527,764	545,554
出售	–	–	–	(473,664)	(473,66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8,280	12,240	72,972	527,764	651,256
添置	88,050	21,450	44,079	–	153,57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330	33,690	117,051	527,764	804,835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0,344	7,752	28,952	86,838	143,886
本年度扣除	6,774	2,448	14,386	119,539	143,147
撥回出售	–	–	–	(118,416)	(118,41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7,118	10,200	43,338	87,961	168,617
本年度扣除	18,186	3,828	19,539	105,553	147,10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304	14,028	62,877	193,514	315,72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026	19,662	54,174	334,250	489,11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62	2,040	29,634	439,803	482,6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附屬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海外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0,000,031	10,000,031
減：減值虧損	(10,000,031)	(10,000,031)
	—	—
附屬公司應付款項減撥備	158,227,898	136,148,462
	158,227,898	136,148,462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繳足 已發行／註冊 普通股股本 美元	本公司應佔 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直接 %	間接 %	
Winning Horse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100	—	在香港進行通過 損益按公平值 列賬之財務資產 買賣
Fortunewa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100	—	投資控股
Sunluck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100	—	投資控股
Wellsmar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100	—	暫無營業
Next Method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100	—	投資控股
Win-Win Busines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	100	投資控股
Winning Poi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於香港上市	136,267,542	141,710,438
於海外上市	14,848,477	—
非上市	11,286,796	20,591,500
	162,402,815	162,301,938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上市財務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	151,116,019	141,710,43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續)

有關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十大投資項目詳情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 數目	擁有被 投資公司 資本比例	成本 港元	市值 港元	重估產生之 未變現持有 收益/ (虧損) 港元	本年度 已收/ 應收股息 港元
a)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80,259,363	5.14%	48,670,028	20,008,789	(28,661,239)	-
b)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03,930,000	9.26%	14,550,200	5,092,570	(9,457,630)	-
c)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	12,500,000	0.74%	5,018,100	4,437,500	(580,600)	-
d)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	90,018,500	0.76%	2,117,389	2,160,444	43,055	-
e) 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112,506,200	6.55%	14,565,288	11,138,114	(3,427,174)	-
f) 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6,736,000	0.84%	8,059,814	8,958,880	899,066	167,650
g) 139控股有限公司	92,782,000	6.82%	6,865,868	48,246,640	41,380,772	-
h) 百江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728,000	0.07%	3,370,441	3,567,200	196,759	-
i) 民豐控股有限公司	131,972,000	7.62%	34,615,666	22,435,240	(12,180,426)	-
j) 和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27,971,280	5.26%	4,475,405	4,922,945	447,540	-

根據佔本集團資產主要部分之被投資上市公司最近期刊發之年報編製之業務及財務資料如下：

- a)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威利」)(前稱「互聯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i)物業相關投資；(ii)證券投資；(iii)提供經紀及財務服務；及(iv)於中國銷售及維修汽車。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威利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經審核綜合虧損為114,761,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為3.4港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329,614,000港元。

- b)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合一」)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於上市及非上市公司進行投資。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一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經審核綜合虧損為44,513,118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為7.64港仙。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136,408,333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續)

- c)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禹銘」)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持有上市及非上市證券及物業項目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禹銘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為115,595,718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9.21港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924,716,644港元。

- d)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漢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i)物業投資;(ii)證券投資;(iii)借貸;及(iv)投資控股。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漢基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為24,176,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為0.45港仙。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821,035,000港元。

- e) 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科技」)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i)投資控股;(ii)秘書服務;(iii)證券投資;及(iv)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科技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經審核綜合溢利為25,499,000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1.48港仙。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362,173,000港元。

- f) 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渝太地產」)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i)物業投資;(ii)業務管理服務;(iii)物業管理;及(iv)物業買賣及投資控股。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渝太地產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經審核綜合溢利為288,088,000港元,而每股盈利為36港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2,634,151,000港元。

- g) 139控股有限公司(「139控股」)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i)投資控股;(ii)電子產品買賣;(iii)證券買賣;及(iv)財務報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39控股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經審核綜合虧損為46,482,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為4.1港仙。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357,52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續)

- h) 百江燃氣控股有限公司(「百江」)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主要從事(i)投資控股;(ii)供應天然氣及相關服務以及燃氣管道建設;及(iii)批發及零售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百江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經審核綜合虧損為246,639,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27.13港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2,039,005,000港元。

- i) 民豐控股有限公司(「民豐」)(前稱內蒙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主要從事(i)投資控股;及(ii)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民豐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經審核綜合虧損為159,77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67.46港仙。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501,643,000港元。

- j) 和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和成」)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i)投資控股;(ii)通訊設備開發及買賣;(iii)金屬產品買賣;及(iv)證券投資。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成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為51,706,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為17.72港仙。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207,457,000港元。

18. 借貸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其他貸款—無抵押及於一年內須悉數償還	—	15,000,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股本

法定股本：	附註	每股面值0.04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0.02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5,000,000,000	100,000,000
透過增設5,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而增加		–	5,000,000,000	100,000,00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10,000,000,000	200,000,000
股份合併	(a)	5,000,000,000	(10,000,000,000)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0</u>	<u>–</u>	<u>2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2,264,790,000	45,295,80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	1,021,758,000	20,435,160
透過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	260,879,000	5,217,580
股份合併		–	(3,099,804,300)	(61,996,086)
透過供股發行股份		–	344,422,700	6,888,45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792,045,400	15,840,908
股份合併	(a)	396,022,700	(792,045,400)	–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b)	354,000,000	–	14,160,000
透過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c)	39,600,000	–	1,584,0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89,622,700</u>	<u>–</u>	<u>31,584,908</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股本 (續)

於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 (a) 透過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把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2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合併股份。
- (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六日、二零零六年三月七日及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透過配售分別發行及配發150,000,000股、79,000,000股及125,000,000股每股面值0.15港元、0.12港元及0.093港元之新股份。
- (c)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僱員及被投資公司之僱員透過行使購股權分別獲發行及配發39,600,000股每股面值0.107港元之股份。

2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為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並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七日終止（「購股權期限」）。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能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任何其他人士（包括顧問、諮詢者、代理、客戶、供應商等）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根據該計劃授出及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0%。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於任何一年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之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得到本公司股東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購股權計劃 (續)

就每次獲授予購股權支付1港元之代價後，獲授予之購股權須於授予日期起計三十日內接納。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限內任何時間行使。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i)在授予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該等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情況：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年初	-	-
已授出	39,600,000	260,879,000
已行使	(39,600,000)	(260,879,000)
於結算日	-	-

於年內接納獲授之購股權所收取之總代價為6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儲備 本集團

	股本溢價 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86,156,413	168,800	(69,637,909)	116,687,304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12,809,916	-	-	12,809,916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2,662,589	-	-	2,662,589
資本削減	-	-	61,996,086	61,996,086
供股	23,420,744	-	-	23,420,744
本年度虧損	-	-	(92,273,442)	(92,273,44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25,049,662	168,800	(99,915,265)	125,303,197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29,445,000	-	-	29,445,000
透過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2,653,200	-	-	2,653,200
本年度虧損	-	-	(28,541,032)	(28,541,03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7,147,862	168,800	(128,456,297)	128,860,36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儲備 (續)

本公司

	股本溢價 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86,156,413	168,800	(59,140,305)	127,184,908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12,809,916	-	-	12,809,916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2,662,589	-	-	2,662,589
股份合併	-	-	61,996,086	61,996,086
供股	23,420,744	-	-	23,420,744
本年度虧損	-	-	(102,771,046)	(102,771,04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25,049,662	168,800	(99,915,265)	125,303,197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29,445,000	-	-	29,445,000
透過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2,653,200	-	-	2,653,200
本年度虧損	-	-	(28,541,032)	(28,541,03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7,147,862	168,800	(128,456,297)	128,860,365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以現金分派之儲備為128,860,365港元（二零零五年：125,303,197港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本），只有於緊隨建議分派任何股息當日後，本公司仍可清償其於日常業務到期之債務，方可自股份溢價賬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就租用物業所須履行未償還最低租金款項承擔之屆滿年期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一年內	240,000	439,29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0,000	457,600
	430,000	896,896

經營租約及各方商訂，所支付之數項及固定而平均期限為兩年。

23.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151,753,841港元（二零零五年：134,727,958港元）之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上市財務資產投資已就本集團所獲孖展融資向經紀作出抵押。

2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形式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在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下列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富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	投資管理費	960,000	1,903,765

附註：

(i)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與富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公司」)訂立一項投資管理協議，委任管理公司為本集團之投資經理，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為期三年。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與管理公司訂立一項投資管理補充協議，協定將投資管理費降低至每月80,000港元，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ii)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如附註10所述)及若干最高薪僱員(如附註11所述)之數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董事袍金	420,000	320,388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43,000	976,936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2,950	18,284
	<u>1,175,950</u>	<u>1,315,608</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向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按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比例，按發行價每股供股股份0.04港元進行供股（「供股」），供股導致發行394,811,35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在扣除費用前，現金總代價約為15,800,000港元。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刊發之通函內。
- (b)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投資者就按每股0.073港元之配售價配售157,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新普通股訂立配售協議。配售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完成。配售所得款淨額10,991,000港元將主要用於本集團之投資機會。配售新股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刊發之公佈內。
- (c)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本公司建議把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5股股份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而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將由0.2港元削減至0.02港元，並成為新股。削減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涉及註銷已發行合併股份之本公司繳足股本每股達0.18港元。合併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完成。